**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隆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 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供应商条件及须提供的资信证明**

**第三章 磋商时间及地点**

**第四章 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

**第五章 磋商程序和办法**

**第六章 评定成交供应商**

**第七章 成交通知书及合同**

**第八章 采购人责任**

**第九章 供应商责任**

**第十章 其他内容**

##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常春路28号

联系人：李振兴

联系方式：0546-6883295/18654610530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隆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东营市北二路与普陀山路交叉路口现代星城2号楼708室

联系人：苟先生

联系方式：13589964466

二、采购项目名称：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采购项目编号：DYEY2022053#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  |  |  |  |
| --- | --- | --- | --- |
| 标包 | 货物服务名称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 A | 监护床类 | （一）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二）具有生产或销售能力的国内独立企业法人，生产商投标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代理商投标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的经营备案凭证》； （三）供应商所投货物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如有附表，需提供附表）或产品备案表（如需）；（四）供应商近三年（截止时间为磋商日前3个工作日内）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500万元 |
| B | 普通床类 | 80万元 |
| C | 物理排痰装置 | 60万元 |
| D | 气动加压泵 | 60万元 |
| E | 电子升降温设备 | 60万元 |
| F | 手持脉搏血氧测定仪 | 20万元 |
| G | 过氧化氢消毒机 | 150万元 |
| H | 床单元消毒机 | 24万元 |
| I | 移动空气消毒器 | 60万元 |
| J | 正压头套 | 8万元 |
| K | 电子血压计 | 5万元 |
| L | 气管插管箱 | 5万元 |
| M | 输液泵 | 40万元 |
| N | 微量泵 | 40万元 |
| O | 营养泵 | 40万元 |

**供应商可同时中取多个标段。**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7月07日08时30分至2022年7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山东隆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东营市北二路与普陀山路交叉路口现代星城2号楼708室）。

3、方式：请各供应商于获取采购文件期限内到山东隆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报名。供应商现场确认时须提供以下有效证件原件及与原件一致的复印件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副本；

（2）《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的经营备案凭证》（含所投分包采购货物类）；

（3）《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如有附表，需提供附表）或产品备案表（如需）；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外地投标商请参照东营市疫情指挥部要求准备健康材料http://www.dongying.gov.cn/col/col119753/index.html**

4、售价：每份人民币300元，谢绝邮购，售后不退。

获取采购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采购小组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四、公告期限：2022年7月07日至2022年7月11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年7月12日08时00分至2022年7月1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常春路28号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门诊楼五楼会议室

六、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年7月1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常春路28号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门诊楼五楼会议室

七、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磋商文件。

八、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官网

#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山东隆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委托，对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进行竞争性磋商, 欢迎各供应商前来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整个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个环节全面依法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 第一章 总 则

### 一、项目名称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类别 | 设备种类 | 设备名称 | 台数/件 | 预算（万元） |
| A | 监护床类 | 1、重症监护床 | 1、重症监护床 | 82 | 500 |
| 2、其他监护床 | 1、重症电动升降PT训练床 | 6 |
| 2、重症多功能牵引床 | 2 |
| 3、重症减重步态康复床 | 2 |
| 4、重症悬吊康复床 | 4 |
| 5、重症层流无菌病床 | 2 |
| 6、重症翻身床 | 2 |
| B | 普通床类 | 普通床单元 | 成人床 | 142 | 80 |
| 儿童床 | 58 |
| C | 物理排痰装置 | 　 | 物理排痰装置 | 20 | 60 |
| D | 气动加压泵 | 　 | 气动加压泵 | 20 | 60 |
| E | 电子升降温设备 | 　 | 输血输液加温装置 | 7 | 60 |
| 亚低温治疗仪 | 6 |
| 充气式升温装置 | 7 |
| F | 手持脉搏血氧测定仪 | 　 | 手持脉搏血氧测定仪 | 20 | 20 |
| G | 过氧化氢消毒机 | 　 | 过氧化氢消毒机 | 15 | 150 |
| H | 床单元消毒机 | 　 | 床单元消毒机 | 30 | 24 |
| I | 移动空气消毒器 | 　 | 移动空气消毒器 | 100 | 60 |
| J | 正压头套 | 　 | 正压头套 | 8 | 8 |
| K | 电子血压计 | 　 | 电子血压计 | 50 | 5 |
| L | 气管插管箱 | 　 | 气管插管箱 | 5 | 5 |
| M | 输液泵 | 　 | 输液泵 | 100 | 40 |
| N | 微量泵 | 　 | 微量泵 | 100 | 40 |
| O | 营养泵 | 　 | 营养泵 | 100 | 40 |

最高限价为各分包相应预算金额。各分包报价**不得超过对应**最高限价**。**具体技术参数要求详见附件。

### 三、明确采购项目样品清单

一般采购项目不需要提供样品。对于家具、软件等产品和设备，可以要求提供样品。但是，一个项目往往涉及多种产品设备，可以要求提供部分主要产品设备样品。对此，采购人应结合项目情况，严格控制必带样品范围，并在采购项目样品清单中具体明确。

**采购项目样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设备名称 | 序号 | 产品设备名称 |
| 1 | / | 2 | / |

**四、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

（一）售后服务要求

1、产品培训服务

供应商负责到交货地点对使用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操作人员正确使用。

2、质保服务

供应商对所提供产品提供整机原厂质保，质保期具体要求见相关附件参数，无明确要求的整机质保不得低于2年。在质保期内发现由于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免费更换。

采购人正确操作使用设备期间，由于设备本身质量问题或乙方未正确安装调试等造成的所有事故，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二）其它要求

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所供产品均为原厂正品，不得使用任何劣货、假货等产品。

**五、项目完成要求**

（一）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项目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完成。

**六、项目资金来源：**专项资金。

### 七、对项目转包、分包要求

（一）该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进行转包、擅自分包的，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取消成交供应商实施项目的资格。成交供应商除赔偿损失外，还须向采购人支付项目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八、**报价有效期：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历天**。

**第二章 供应商条件及须提供的资信证明**

**一、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一）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具有生产或销售能力的国内独立企业法人，生产商投标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代理商投标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的经营备案凭证》；

（三）供应商所投货物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如有附表，需提供附表）或产品备案表（如需）；

（四）供应商近三年（截止时间为磋商日前3个工作日内）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二、供应商应提供的资信证明

（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国家公证机构对此出具的公证书原件。

（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的经营备案凭证》（含各分包采购货物类）；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如有附表，需提供附表）或产品备案表（如需）；

（四）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如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五）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页打印件（包含“中国政府采购网”的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及“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违法失信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查询时间符合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要求）。

（六）财务审计报告。提供2021年度由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或复印件（必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供应商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应当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中小企业可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

（七）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

1、供应商开标日前一年内不少于6个月的连续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纳税申报）原件或复印件【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纳税申报）原件或复印件】。

2、供应商开标日前一年内不少于6个月的连续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清单）及对应的全部人员缴费明细表原件或复印件【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及对应的全部人员缴费明细表原件或复印件】。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文件原件。

（八）提供合法经营书面声明（提供开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止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九）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十）信誉保证金电汇凭证。

**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必须满足本章第二项第（一）至（十）款的要求，否则不准参加磋商活动。提供证件原件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并按以上顺序装订**。

## 第三章 磋商时间及地点

一、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2022年7月12日08时30分开始资格审查并进行磋商。

磋商地点：地址：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常春路28号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门诊楼五楼会议室。

联系人：苟先生

电 话：13589964466

## 第四章 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

**一、响应文件编写内容**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内容：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认真编制响应文件。主要内容包括：

（一）企业基本概况及资信：包括成立时间、职工人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公司地址、技术人员状况、经营规模、盈利水平以及其他资信证明材料等。

（二）实施所投项目的基本条件和优势。

（三）投标所报产品及设备必须满足技术参数，所报产品及设备样本资料原件、中文说明书及产品检测报告、技术偏离表及详细配置清单等。

（四）投标报价情况：本项目报价包括数量、详细配置、单价、总价以及相关情况的说明；报价包括设备及软件、备品备件及其到达指定地点的运输、安装、合同期内的售后服务、保修及第三方检测、验收费等全部费用。

供应商在确定投标报价时，必须是在本企业合理的利润空间范围内，不得低于本企业成本报价，更不得蓄意高于正常市场销售价格，骗取中标（成交）。

（五）项目实施方案。

（六）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组织领导、技术管理、质量、效益目标的主要措施。

（七）售后服务。

（八）评审标准中所涉及的全部证件、资料等复印件（如有）；

（九）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材料原件单独密封）

（十）其它：磋商文件其它条款的答复、其他承诺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建议、说明及其他资料。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和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响应文件，其格式除本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外，供应商可自行拟制。

### 二、供应商报价及说明

各供应商结合市场情况自行报价，综合考虑本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报价应包括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不限于服务成本、人员、设备、资料、信息处理、专家评审、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费、相关手续费、管理、运杂、装卸车、配送、配合、检验检测、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各供应商只有三次报价（包含基础报价）的机会。

**●响应文件一律用计算机打印，连同其它资料一并装订成册，加盖供应商公章，一式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装袋密封，密封袋上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响应文件”字样。**

**●磋商报价表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鉴），一式六份，单独用档案袋装袋密封，并注明“磋商报价表”字样。**

**●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审标准中涉及得分加分证明资料的原件装入密封袋内。密封袋上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密封袋上注明“评审证明资料”字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要求的时间内将评审资料送达磋商地点。**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时间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地点。

要求密封袋上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提供的资料采购人不予接收。

**●供应商的资信证明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一并送达磋商地点。**

（二）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允许参加磋商活动。

（三）响应文件封面和报价表无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鉴）的，不允许继续参加磋商活动。

（四）采购人在磋商文件约定的磋商时间以后不再接收响应文件。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给予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二）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三）响应文件主要内容编制不全或字迹辨认不清的；

（四）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磋商会议的；

（五）报价表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的；

（六）报价表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印鉴（或签字）的；

（七）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不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报价的；

（八）响应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实质性条件或提供虚假资料的；

（九）供应商在磋商现场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提供证件及证明文件原件；

（十）投标报价高于上限值（最高限价）的；

（十一）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十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 第五章 磋商程序和办法

**一、磋商会议**

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据有关法律规定组建。本次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在磋商时按有关工作纪律进行。

**二、评定成交供应商标准**

本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需求，结合预算资金，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是：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供应商的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评定成交供应商程序**

（一）本次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程序计算报价得分。

（二）结合市场情况，磋商小组应认真分析评价各供应商报价是否符合市场正常价格范围，对于报价差异明显较大的，应对各供应商报价组成内容，分项核实比较，确定差异较大的因素，但是一经发现存在恶意低价或低价高报等弄虚作假行为，必须按照法律规定及磋商文件约定处理后才能继续进行磋商活动。

（三）根据磋商情况填写相应供应商名称和报价。

（四）评审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点后2位。

**1、投标报价30分**

采购人在评标办法中确定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权重）为30%（即价格权值为30%）。采购人根据设备档次及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并结合本招标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确定了投标报价上限值。

本招标项目按照低价优先法计算报价得分，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此处投标报价以投标折扣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上限值与评标基准价之间为投标报价有效范围。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上限值的，应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供应商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应视为无效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投标报价有效范围内的最低报价，并将投标报价有效范围内的供应商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

**2、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45分**

评委从以下内容进行打分，有该项内容的得相应分值，每缺一项该项不得分。同时根据供应商相应内容综合考虑在相应分值内进行自主打分。

（1）设备的整体性能、设备的产品综合质量，得1-9分；

（2）产品品牌信誉度，得1-9分；

（3）所报主要部件的产品成熟度、设备安全技术，得1-9分；

（4）针对本项目涉及的设备供应计划，得1-9分；

（5）针对本项目涉及的设备供应保证措施，得1-9分；

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最终得分以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数为准。

**3.业绩5分**

所投设备业绩较多，使用状况良好，用户反馈意见好。

供应商近三年（2019年7月1日至今）每提供一份投标公司三级医院同款产品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以合同原件为准）。

**4、综合信誉4分**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信誉承诺函》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5、售后服务承诺：16分**

供应商承诺达到参数要求整机质保时间者得4分，每增加1年得4分，该项最多得16分。

以上各相关项目得分以证书、合同等原件为准。开标时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书、合同等原件（以发证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目得分以最高得分为准，不重复加分，每项得分均不超过该项最高分值。

各磋商小组成员在其各自打分表等表格上不得随意涂改、变动，若有涂改、变动应在备注栏中注明原因并签字确认。

供应商响应文件最终得分以各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数为准。

按照规定程序，磋商小组应对本次项目每个分包按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明确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顺序。

●当最后多个供应商出现得分相同、并列第一时，根据供应商报价低者确定排序在前。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如仍不能确定排序时，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独立表决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序在前。以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拟成交供应商。当排序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时，排序第二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未尽事宜，由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第六章 评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定成交供应商程序**

严格执行磋商标准，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时，磋商小组要严格按照磋商标准和计分办法，进行打分，将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审委员会推荐得分前三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根据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预定的成交原则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拟成交供应商。当排序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时，排序第二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二、成交结果公示**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活动结束后两日内，将成交结果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东营市第二人员医院官网上进行公示。

**三、资料保存**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封存。

## 第七章 成交通知书及合同

一、签发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供应商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果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供应商资格，在依照法律规定和采购文件约定对其处理后，按照程序确定第二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

二、签订合同及备案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书面签订采购合同。

合同由采购人（甲方）、成交供应商（乙方）双方签订，采购代理机构为见证方，见证方的责任是监督证明所签合同内容与磋商文件等要求和约定条款相一致。在签订合同之前，为维护双方利益，按照磋商文件约定，不但采购人要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进行考察，而且成交供应商也要对采购人的资金支付能力等情况进行认真考察。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任何合同责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完成。

（二）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已明确了采购内容、质量技术标准。如果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采购内容、质量技术标准与磋商文件成交标准不一致，无论任何原因和理由，在签订采购合同时，服务和质量技术标准一律以政府采购磋商文件为准，其合同金额一律以供应商在磋商时的最终报价为准。

（四）成交供应商必须与采购人积极配合，随时反映工作情况，研究工作措施，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如因成交供应商对服务方案等关键环节存在的问题未及时提出，致使项目实施出现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采购人将按照合同约定予以处理，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五）成交供应商对本项目所供或采购材料、设备等必须认真组织质量验收。所供或采购的材料、设备等必须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质量技术标准。因成交供应商验收环节把关不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给项目和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及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设备以及证件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

（六）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擅自分包，成交供应商如转包合同或擅自分包的， 一经发现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支付相当于合同款总额10%的违约金。

### （七）项目验收

1、第一阶段，产品到货验收

所供产品到达后，由采购人组成项目验收小组，对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参数等进行核实、鉴定，逐项检查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要求是否相符。

2、第二阶段

质保期满后，由采购人组成项目验收小组，对整个产品的使用情况及售后服务情况进行全面验收。

**（八）资金支付办法**

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验收报告、合同、中标人正式发票，支付货款。

第一阶段验收完成后，采购人凭验收小组验收报告、合同、中标人正式发票，支付至合同总额的95%；第二阶段验收后，采购人凭验收小组使用反馈报告、合同、收据，10日内支付剩余5%合同款。

（九）成交供应商逾期开展服务的，每日按项目合同价款的3%支付违约金。超过合同开始时间后十日内仍不能到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成交供应商按合同价款的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十）项目合同在采购人住所地签订，因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八章 采购人责任

一、采购人应在竞争性磋商之前，必须与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签订委托代理协议、依法确定委托代理事项，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密切配合、组织好磋商活动。

二、采购项目进入采购程序，采购人应结合磋商文件范本制定磋商文件和评定成交供应商标准，向供应商提供磋商文件。

三、采购人应根据项目的规模大小、技术复杂程度确定磋商小组人员数量，并在磋商文件中具体明确人员数量。

四、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必须认真核对各供应商的证件，证件不全或不符合有关要求的，不予作为供应商参加磋商活动；对供应商应一视同仁。

五、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书面签订采购合同。

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人要按照合同约定、资金结算办法及时拨付资金，供货现场必须提前准备完毕，以保证供货时间；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不承担责任。

## 第九章 供应商责任

一、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所有内容。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的任何误解和忽略，导致任何风险及结果，其责任一律自负。

二、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一律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认真填写，字迹要清楚，项目报价等主要条款不得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现象。

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要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密封。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按照本磋商文件要求的时间将响应文件交至规定的地点。

五、本项目采购人确定由成交供应商交纳成交服务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500元/包。

六、供应商在参与采购活动过程中的一切费用自理。

七、供应商成交后不得将项目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也不得擅自将承包的项目肢解、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单方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项目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八、供应商一旦前来磋商，就表示认可并遵循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并对自己在采购活动中的行为负责，不得进行阻挠其他人磋商、操纵或恶意串通以及旨在影响采购结果的活动，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 第十章 其他内容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项目的资料、质量技术标准和数据，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等概不负责。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所有内容，按规定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的任何误解和忽略，导致发生的任何风险及结果，其责任一律自负。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解释供应商成交或未成交原因。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解释。

**附件：**

1、信誉承诺函

2、授权委托书

3、磋商报价表

4、主要耗材及易损件价格报价表

5、分项报价表

6、业绩汇总表

7、技术参数要求

附件1：

## 信誉承诺函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

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人委托、由采购代理机构代理并按照规定程序组织的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活动，为了维护采购形象和信誉，防止在成交后违规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问题发生，如果我公司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出放弃成交结果，除相关部门认定的正当理由外，根据有关规定，愿以本《信誉承诺函》书面形式郑重承诺如下：

采购人不予退还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所交纳的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姓名）系 （磋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签署 （项目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磋商报价表（\_\_\_\_包）

日期：2022年 月 日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磋商前基础报价（总价） （递交报价前填写、小写） | 磋商中报价（总价）（磋商会议现场填写、小写） | 最终报价（总价）（磋商会议现场填写、小写） | 备 注 |
|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一批） | 　 | 　　 |  | 需提供主要耗材及易损件价格　 |
| **最终报价人民币大写（总价）** |  |  |
| 项目完成时间的承诺 |  |  |

**注：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能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按照放弃磋商资格处理；磋商报价表按本格式另行准备一式五份，单独密封，以备磋商使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附件4：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主要耗材及易损件价格报价表（\_\_\_\_包）**

|  |  |  |
| --- | --- | --- |
| 主要耗材及易损件名称 | 参数、型号 | 单价 |
|  |  |  |
|  |  |  |
|  |  |  |
|  |  |  |

**本表填写完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鉴（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

## 分项报价明细表（仅供参考）（\_\_\_\_包）

|  |
| --- |
| 项目名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主要配置及性能及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其他费用 |  |
| 合 计（人民币） | 小写： |
| 大写： |

注：供应商分项设备报价均按照以上格式进行报价，在备注栏说明是否符合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和检测报告等。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2022年 月 日

附件6：

**东营市第二人民医院亚（准）定点医院及后备定点医院建设项目（第三批）（\_\_\_\_\_包）业绩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采购人名称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格可扩展；本表供应商提供。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采购人名称由供应商填写。

后附：按上表顺序提供合同原件在现场备查。**本表须单独放于评审证明资料密封袋中一份，否则不予评审得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2年 月 日

附件7：

**详细技术参数**

**（自行下载：sdlongzheng2022@163.com ,密码：SDlz2022 ）**